第二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杭州市临平区人民政府南苑街道办事处 的 2025年-2028年南苑街道综合养护项目九标 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2025</u> 年-2028 年南苑街道综合养护项目九标,属于_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<u>(洁洁城市管理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_280_人,营业收入为_23458. 783919 万元,资产总额为_11320. 426954_万元属于_(中型企业);

2. <u>2025</u> 年-2028 年南苑街道综合养护项目九标,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<u>(洁洁城市管理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 <u>280</u> 人,营业收入为 <u>23458. 783919</u>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1320. 426954 万元属于 (中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名): 清洁城市

日期: 2025年07月07日

注: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②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中"标的名称"、"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"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"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"的指引,逐一填写,不得缺漏。